**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106年樂觀型帆船暑期訓練營報名表**

1. 目標：積極發展我國樂觀型帆船運動與培育基層選手，強化體 能與專項技術，提升競賽實力，推廣發展帆船運動，提升運動人口及普及率。提升各縣市選手之專項技能，協助各縣市單位及各校參與發展帆船運動。
2. 承辦單位：中華民國帆船協會樂觀型帆船委員會

|  |  |  |  |  |
| --- | --- | --- | --- | --- |
| 學員資料 | | | | |
| 姓 名 |  | 出生年月日 |  | 年齡: 歲 |
| 身分證字號 |  | | | |
| 就讀學校 |  | 班級 | 年 班 | |
| 學員法定代理人資料 (未滿20歲者必須填寫) | | | | |
| 法定代理人/緊急聯絡人 |  | | | |
| 身分證字號 | (未滿15歲學員投保保險必須附帶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字號，故其參加活動之學員法定代理人請務必填寫本欄) | | | |
| 行動電話 |  | | | |
| 聯絡住址 |  | | | |
| 1. 自即日起至106年6月2日止，以E-mail報名：[ctya168@seed.net.tw](mailto:ctya168@seed.net.tw) 2. 訓練費用：每人2,500元(含保險、訓練期間午餐)，請以匯款方式繳交，匯款後請來電告知。   戶名:中華民國帆船協會 彰化銀行 中崙分行  帳號：5154 0136 423000  電話：02-87711442、02-27409846 Fax:02-27403395  Email：[ctya168@seed.net.tw](mailto:ctya168@seed.net.tw)   1. 未完成報名費者，取消報名資格。 2. 退費相關事宜：如未能參加活動者，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若遇天災或氣候等不可抗力因素，活動停辦與否，以人事行政局或中央氣象局為準，大會將會另行通知延期或退費。 3. 本人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 | | | | |

1. 招生對象：各縣市帆船委員會及各學校帆船隊曾參加縣市級以上比賽之選手參與，參訓學員需具備至少10節風風況操控能力。每梯次限20名學員參加。